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黃秋雲  
電話：304、305  
電子信箱：person0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2021765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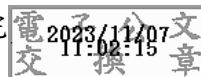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擔任本府及所屬機關  
學校健康醫療管理特約醫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112年10月30日玉  
慈醫字第11200002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院提供優惠期限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。
- 三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員工就醫時，主動出示識別證及  
本人健保卡，可享有下述醫療優待：
  - (一)門、住診就醫及接受就醫項目時，給予掛號費優免及醫  
療費用自費部份總價95折優待（自費健康檢查、保健食  
品不適用）。
  - (二)檢驗不折扣項目及急診醫療費用部份均不予折扣。
  - (三)醫療費用均應當次付清，不得記帳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  
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  
各處

副本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



112/11/07



1120005085